

# 合同书

项目名称：2026年柳州市水旱灾害防御事务中心  
物业服务采购

采购人：柳州市水旱灾害防御事务中心

采购编号：LZZC2026-C3-990143-LZSZ

合同编号：12NMB00048962026401

日期：2026年5月

# 目 录

一、政府采购合同 .....	1
二、采购需求 .....	6
三、成交通知书 .....	18



**第三条 服务期限、服务人数及工作时间**

(一) 执法公务船锚泊地服务期限：自 2026 年 6 月 17 日起至 2027 年 6 月 16 日止，共 1 年。

(二) 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服务期限：自 2026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9 月 30 日止，共 1 年。

(三) 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消控室服务期限：自 2026 年 6 月 5 日起至 2027 年 6 月 4 日止，共 1 年。

(四) 竹鹅溪堤防、橡胶坝（含泵房 3 座）巡查服务期限：自 2026 年 6 月 5 日起至 2027 年 6 月 4 日止，共 1 年。

(二) 服务人数：乙方向甲方派服务人员 23 名。

**第四条 质量保证**

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标准按国家和地方政府的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服务质量要求及乙方在响应文件中的承诺执行。

**第五条 服务费及支付**

(一) 资金性质：财政性资金。

(二) 合同总金额：（大写）捌拾玖万伍仟叁佰肆拾陆元整（小写）¥895,346.00；

(三) 支付办法：

本项目合同正式生效之日起，甲方按月向乙方支付服务费。具体支付约定见本项目采购文件中第三章《采购需求》的相关内容。

(四) 支付方式：转账或电汇形式

(五) 甲方将服务费付至乙方指定的以下银行账号：

开户名：广西荣檀城市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鹅岗路支行

账号：4505 0162 3770 0000 0146

**第六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七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第三章《采购需求》中约定的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 \_\_\_\_\_/\_\_\_\_\_

(三) \_\_\_\_\_/\_\_\_\_\_

**第八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第三章《采购需求》中约定的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 \_\_\_\_\_/\_\_\_\_\_

(三) \_\_\_\_\_/\_\_\_\_\_

**第九条 违约责任**

(一) 合同双方均应按约定履行，如存在逾期提供服务或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日应按逾期提供服务所对应的款项或逾期应付款的1%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1日的，守约方有

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违约方按合同总价款的1%支付违约金；

(二)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全面提供服务的，对于未完成部分，甲方有权不予付款，并要求乙方按未完成部分价款的1%支付违约金。如未完成部分与整个合同的履行有直接影响，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或无法实现合同目的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合同总价款的1%支付违约金；

(三) 1. 如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合同总价款的1%支付违约金。2. 如甲方同意由乙方继续履行合同或重新提供符合合同约定服务的，乙方除继续履行外，仍需按合同总价款的1%支付违约金（此项违约金的设置比例不得高于前款所约定的违约金比例）；

(四) 若乙方违约，造成甲方的损失超过违约金额的，乙方应赔偿甲方超出违约金部分的损失；

(五) 合同一方违约，另一方为主张权利而支付的费用（该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告费等），由违约方承担。

(六) 违约金的约定支付比例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自行约定。

####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一)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二)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三)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3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一) 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由双方共同委托国家认可的检测部门对质量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或要求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标准或要求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二)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住所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一)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二)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有关条文执行。

####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一)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二)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四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一)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二) 乙方提供的采购响应（或应答）文件；

(三) 响应承诺书；

(四)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 **第十五条 合同组成部分及解释顺序**

下列文件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清楚或相互矛盾之处，以下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 (一) 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双方协商同意的变更、纪要、协议；
- (二) 本合同书；
- (三)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 (四) 响应文件及承诺。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代理机构两份，甲方两份，乙方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甲方（章）  2026年5月29日	乙方（章）  2026年5月29日
单位地址：柳州市柳邕路二区4号	单位地址：柳州市柳南区鹅岗路一区24-3-906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72-3224775	电 话：13768341534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鹅岗路支行
账 号：	账 号：4505 0162 3770 0000 0146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 合同附件

(服务类)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详见成交供应商磋商文件	
2. 服务期责任: 详见成交供应商磋商文件	
3. 其他具体事项: 详见成交供应商磋商文件	
甲方(章)	乙方(章)
2026年5月29日	2026年5月29日

注: 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 二、采购需求

说明：

1. 评审时，磋商小组发现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要停止评审工作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组织采购活动；发现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串通等违法违规行为的，要及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报告。

2. 标记“★”符号的为实质性响应内容，该内容仅限于“第三章 采购需求”，评审时供应商的响应内容发生负偏离一项以上的，视为响应无效。

★一、项目要求及服务需求			
项号	标的名称	服务内容要求	数量及单位
1	2026年柳州市水旱灾害防御事务中心物业服务采购	<p><b>一、项目概况</b></p> <p><b>(一) 服务地址</b></p> <p>1. 执法公务船锚泊地：柳州市柳江二桥下游 500 米；</p> <p>2. 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柳州市柳邕路二区 4 号。</p> <p>3. 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消控室：柳州市柳邕路二区 4 号。</p> <p>4. 柳州市竹鹅溪南北支河道。</p> <p><b>(二) 服务范围</b></p> <p>1. 执法公务船锚泊地：包括环境卫生、24 小时秩序维护、治安管理工作；</p> <p>2. 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包括区域内 24 小时秩序维护、24 小时仓库消控室、车辆停放管理、公共环境卫生、公共绿化、应急管理等工作。建筑面积：总计 11528 平方米。</p> <p>3. 竹鹅溪河道巡河：从恒大雅苑旁边的铁路桥开始，到竹鹅溪泵站河段，这是工作日巡查；从恒大雅苑旁边的铁路桥到荣和公园里边河段，一个月两次巡查。</p> <p><b>(三) 服务期限</b></p> <p>执法公务船锚泊地和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物业服务均为自提供服务之日起 12 个月，执法公务船锚泊地物业服务预计签订合同后 10 日内进场，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物业服务预计签订合同后 4 个</p>	1 项

月内进场，具体服务起止时间以合同约定日期为准。

## 二、岗位设置及人员素质要求

### (一) 岗位设置

序号	工作岗位	岗位人数 (人)	工作时间	备注
1	项目主管	1	根据实际需要 安排工作时间	监管执法公务船 锚泊地、防汛抗旱 物资储备仓库两 个服务地点，于防 汛抗旱物资储备 仓库物业服务进 场时到岗
2	秩序维护员(执 法公务船锚泊 地)	9	每天 24 小时 值班，4 班倒， 每班 6 小时， 每班 2 人	
3	保洁员(执法公 务船锚泊地)	2	根据实际需要 安排工作时间	兼职
4	秩序维护员(防 汛抗旱物资储 备仓库)	3	每天 24 小时 值班，3 班倒， 每班 8 小时， 休息由项目主 管顶班	
5	保洁员(防汛抗 旱物资储备仓 库)	2	根据实际需要 安排工作时间	兼职
6	绿化员(防汛抗 旱物资储备仓 库)	1	根据实际需要 安排工作时间	兼职

7	项目领班(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	1	根据实际需要安排工作时间	负责消控和巡河的全面工作
8	消控员(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	3	每天 24 小时值班, 3 班倒, 每班 8 小时, 休息由领班顶班	
9	巡河员(柳州市竹鹅溪南北支河道)	1	每日工作 8 小时	工作日巡, 预计签订合同后 4 个月内进场
合计		23 人		

注: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人现有布局情况, 自行协调两个服务地点工作人员制定出适合项目实际情况的人员配置方案, 根据服务任务安排人员轮休。

#### (二) 岗位人员素质要求

1. **项目主管:** 年龄 55 岁以下优先, 大专以上学历, 持有《保安员证》; 并且具有 3 年以上物业主管工作经验, 身体健康, 工作认真负责, 无违法犯罪记录。

2. **秩序维护员:** 男性及退伍军人优先, 身体健康, 工作认真负责, 熟悉门岗工作流程, 无违法犯罪记录, 须持有《保安员证》, 具有秩序维护员相关工作经验。

3. **保洁员:** 身体健康, 文明礼貌、行为规范、认真负责、吃苦耐劳, 服务意识强, 熟悉保洁业务, 工作态度好, 遵纪守法、遵守岗位职责。

4. **绿化员:** 身体健康, 文明礼貌、行为规范、认真负责、吃苦耐劳, 熟悉绿植养护业务, 服务意识强, 工作态度好, 遵纪守法、遵守岗位职责。

5. **项目领班:** 年龄 50 岁以下优先, 大专以上学历, 持有《保安员证》及《消防设施操作员》或《建(构)筑物消防员》证并且具

有 2 年以上物业主管工作经验，身体健康，工作认真负责，无违法犯罪记录。

6. **消控员**：男性及退伍军人优先，身体健康，工作认真负责，熟悉门岗工作流程，无违法犯罪记录，须持有《消防设施操作员》或《建（构）筑物消防员》证，具有消控维护工作经验。

7. **巡河员**：男性及退伍军人优先，身体健康，工作认真负责，熟悉工作流程，无违法犯罪记录，须持有《保安员证》。

注：1. 进场时由采购人按采购需求和供应商响应文件对所有服务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如工作证明材料、资格证书、身份证等）进行验证，达不到要求的将不予验收。

2. 所有服务人员要求身体健康。品貌端正，品行优良，工作认真负责，能吃苦耐劳，工作及时、高效、热情；遵纪守法，熟练使用普通话；

3. 所有服务人员上岗时须穿供应商统一发放的工作服装、佩戴供应商统一发放的工作牌。

4.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最少配备服务人员 23 人。各岗位服务人员在满足采购人要求的最低配置人数的前提下，可由供应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在保证服务质量、服务标准且合法合规的前提下自行调配。

### 三、服务内容

#### （一）项目主管

##### 1. 工作职责

负责制定科学的管理制度以及考核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统筹安排项目点的日常工作，与采购人沟通协调落实好相关要求；对物业项目的整体服务质量、安全管理负责；熟悉秩序维护员、绿化、保洁的任务与操作程序。

##### 2. 主要工作内容

（1）全面掌握项目管理的各种情况，针对项目实际情况制定、完善工作方案并严格实施，安排、协调、监督各物业管理岗位的工作；

（2）团结物业服务人员，坚持做好服务人员思想工作，熟悉和

掌握服务人员的思想动态、工作表现和工作能力；加强职业道德的教育；

(3) 每月至少两次对各岗位所负责的工作进行检查，如实做好检查记录，并向采购人汇报检查情况。针对检查发现的不良现象，制定切实可行的改进方案后认真监督各岗位人员执行，以确保物业服务的质量和效果；

(4) 落实采购人有关执法公务船锚泊地管理、应急处置等工作的相关规定，并监督各岗位人员执行；

(5) 负责物业管理档案及资料的归档管理，保证各类档案、资料完整便于工作查询，合同期满将全部档案资料移交采购人；

(6) 顶替轮休的秩序维护员人员工作，熟悉物业管辖范围内的情况，并及时掌握变动情况，了解秩序维护员的工作情况，确保保卫重点；

(7) 每天按时巡视检查秩序维护员的工作质量，及时布控、处置，并向采购人反映汇报；

(8) 供水、供电、供气、通讯等相关专业单位在本项目服务范围内对管线等设施维修时，进行必要的协调和管理；

(9) 完成采购人安排的其他工作。

## **(二) 秩序维护员**

### **1. 工作职责**

负责执法公务船锚泊地、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秩序维护工作。

### **2. 主要工作内容**

(1) 负责服务范围内的安全防范和秩序维护工作，切实做好防火、防盗、防破坏工作，防止出现侵害执法公务船锚泊地、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人员、财产及车辆进出安全的行为，维护正常工作秩序；

(2) 负责维护执法公务船锚泊地、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的公共秩序，包括门岗执勤、安全巡视及重点部位执勤；

(3) 负责制止执法公务船锚泊地、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范围内各类治安事件的发生；

(4) 协助采购人开展消防管理工作，发现问题及时报告采购人

有关部门;

(5) 负责包括执法公务船锚泊地、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的门岗大门人员、车辆出入的管理以及信件报纸的收发;

(6) 在服务公共区域内,对存在违反规章制度的行为,针对具体行为并根据情节轻重,采取批评、规劝、警告、制止等措施,对涉及违法犯罪的行为,供应商应积极协助采购人和公安机关开展相关侦查工作;

(7) 协助采购人做好重要接待的安全保卫警戒和指挥车辆停放等工作;

(8) 及时检查、发现、处理公共区域出现的各种安全隐患,杜绝各种安全事故的发生。

### **3. 秩序维护服务标准**

(1) 秩序员每班当班巡逻到位,有详细记录;

(2) 岗位制度上墙(工作单位),职责明确,制度清晰;

(3) 发生安全事件 30 分钟内响应到位,并报告采购人,协助做好记录;

(4) 秩序维护 24 小时值班,无缺岗、空岗、睡岗现象;

(5) 对治安管理突发事件有完善的应急预案并能熟练操作;

(6) 维护执法公务船锚泊地、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内交通秩序,保持良好有序;

(7) 保持消防通道畅通。

### **(三) 保洁员**

#### **1. 工作职责**

负责执法公务船锚泊地、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的道路、停车场、平台、步道和绿地等场地卫生,收集垃圾、消杀等清洁工作。

#### **2. 主要工作内容**

(1) 负责执法公务船锚泊地、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的道路、停车场、平台、步道和绿地日常保洁;

(2) 负责区域内垃圾收集并清理等日常保洁;

(3) 负责公共区域内的消杀。

#### **3. 保洁服务标准**

		<p><b>(1) 执法公务船锚泊地</b></p> <p>①卫生间每天清洁1次，各洗手盆清洁无污渍；保持无积水，无污渍，无异味；</p> <p>②道路、停车场、平台、步道每天清扫1次，保持无垃圾、积水、无乱堆放现象；</p> <p>③垃圾做到日产日清，每天收集垃圾1次；</p> <p>④绿地每天巡查清理1次，保持无垃圾；</p> <p>⑤公共区域每个月做1次消杀。</p> <p><b>(2) 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b></p> <p>①道路地面每天清扫2次，主干道必须在早上7:30(冬季8:00)前清扫完毕；</p> <p>②通道及楼梯台阶每天清扫、拖洗一次；</p> <p>③所有办公室每天早上清扫、保洁一次，窗户每周擦洗一次；会议室每次开会前、后各清扫、保洁一次，若无会议每周清扫一次；</p> <p>④公共卫生间（办公室一楼）每天早上、下午各冲洗一次；</p> <p>⑤柳州市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内部卫生间、外部走廊及楼梯台阶每月清扫、拖洗二次，每次清扫、拖洗需采购人和供应商服务人员双方人员签字记录。</p> <p>⑥垃圾做到日产日清，每天收集垃圾1次；</p> <p>⑦绿地每天巡查清理1次，保持无垃圾；</p> <p>⑧公共区域每个月做1次消杀。</p> <p><b>(四) 绿化员（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岗位）</b></p> <p><b>1. 工作职责</b></p> <p>负责柳州市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周围道路、停车场、绿地等场地的绿化保养与维护工作。保证物业区域绿化植物的保存率不低于90%，补植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平时注意整治修剪。</p> <p><b>2. 主要工作内容</b></p> <p>(1) 负责柳州市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周围道路、停车场、绿地等场地绿化修剪；</p> <p>(2) 负责区域内绿化带、草坪的日常维护；</p>	
--	--	--	--

(3) 负责公共区域内的绿化病虫害消灭。

## 2. 绿化服务标准

- (1) 绿化浇水（依气候变化）浇足浇透；
- (2) 草皮修剪（每半年1次）草皮美观平整；
- (3) 杂草清除（以实际情况）确保基本无杂草；
- (4) 防虫病虫害防治（一年2次）无病虫害；
- (5) 养护施肥（每年春天1次）绿化生长旺盛；
- (6) 乔灌木修剪造型一年2次；
- (7) 冬天刷石灰水1次。

## (五) 项目领班

### 1. 工作职责

负责柳州市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消控工作、巡河工作安排与协调。

(1) 每天按时巡视检查消控人员的工作质量，及时布控、处置，并向供应商反映汇报；

(2) 顶替轮休的消控人员工作，熟悉工作管辖范围内的情况，了解消控员、巡河人员的工作情况，确保保卫重点。

## (六) 消控员

### 1. 工作职责

负责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消控室监控工作。

### 2. 主要工作内容

(1) 负责服务范围内的消防监控工作，时刻监控查看各监控画面是否有异常情况；

(2) 熟练掌握消防和监控系统的操作方法，熟悉监控、消防设备设施的布防位置和使用功能，熟悉各方位结构及监控死角方位；

(3) 每天检查消防和监控系统的运行情况，对运行故障及时排除，不能排除的及时通知项目主管联系维修，并做好详细记录。

### 3. 服务标准

(1) 必须严格实行每日24小时专人值班制度，工作实行三班倒，每班工作时间8小时；

(2) 值班人员应持有职业资格证书，并能熟练操作消防设施；

(3) 值班期间每 2 小时记录一次消防控制室内消防设备的运行情况，及时记录消防设施的火警及故障情况；

(4) 非监控室值班人员原则上不允许进入，因特殊情况进入的需填写监控室外来人员信息登记表。

### **(7) 巡河员**

#### **1. 工作职责**

负责柳州市竹鹅溪南北支河道要求巡逻工作。

#### **2. 主要工作内容**

(1) 负责竹鹅溪河道巡河：从恒大雅苑旁边的铁路桥开始，到竹鹅溪泵站，工作日巡查。

(2) 从恒大雅苑旁边的铁路桥到荣和公园里边河段，一个月两次巡查。

#### **3. 服务标准**

(1) 全面熟悉管辖范围内工作责任区，确保巡查工作有理有据，顺利开展；

(2) 根据实际情况每周制定周巡查计划，并按计划进行巡查；

(3) 及时掌握巡查范围内的各种情况，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和反馈工作进展情况、存在问题。

#### **四、考核要求**

采购人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以及供应商响应文件制作考核办法作为合同附件。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后再制订相应补充协议。

#### **五、管理责任**

(一) 供应商必须管理约束好自己的员工，在服务区域内工作的员工所发生的违法乱纪、人员意外伤害等事故，一切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二) 因供应商原因造成采购人财产损失、丢失及其他损失的，由供应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三) 以上责任由供应商负全责后，采购人保留追究供应商相关法律责任的权利。

#### **六、保密工作要求**

供应商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的保密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所有员

	<p>工必须做到不该问的不问，不该说的不说，不该看的不看。因工作发生的当事人上访、闹事等破坏工作秩序的事件，做好配合处置工作。对采购人提供的物业管理资料，供应商应妥善保管，不得向第三方提供、转述该资料的任何部分，造成严重后果的，追究其法律责任。</p> <p><b>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b></p> <p>（一）采购人向供应商无偿提供水电和办公值班场所，不向本项目服务人员提供住宿、工作餐；</p> <p>（二）本合同履行中，若采购人未确定新一期服务合同，采购人和供应商双方可协商按本项目合同约定（包括服务标准及费用）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的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的10%，并积极配合采购人完成交接工作；供应商不同意签订补充合同的，应当在先到期的服务合同期限届满前九十日书面通知采购人；</p> <p>（三）供应商必须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为物业服务人员（兼职人员除外）缴纳足额社保（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为兼职人员购买工伤保险、为物业服务人员支付法定节假日加班费。如供应商未及时足额为物业服务人员缴纳社保及支付加班等费用的，因此产生的纠纷由供应商负全责；</p> <p>（四）供应商在物业服务合同期间内，若管理混乱，缺人缺岗，服务质量差，影响采购人正常秩序或声誉，因此类问题三次接到有效投诉的，采购人有权提前解除物业服务合同；</p> <p>（五）供应商在物业服务合同期间内，违反双方所签订的保密协议产生法律责任的，供应商负全责，采购人有权提前解除物业服务合同。</p>	
--	--	--

<b>★二、商务要求</b>	
报价要求	<p>报价必须包含以下部分，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项目响应报价、利润及风险由供应商自行考虑（包括广西壮族自治区调整最低工资标准后，按实际情况增加人工费及相应保险费用）；</li> <li>2. 供应商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按照国家及省市的相关规定为投入本项目人员统一办理社会保险并承担相关费用；</li> </ol>

	<p>3. 供应商报价必须包含本项目人员工资、保险费、福利费、加班费、管理费、服装费、税费等相关费用；</p> <p>4. 供应商须自行承担本项目服务所有的专用工具、如保洁用品、秩序维护所需的对讲机和办公器材费等相关费用；</p> <p>4. 其他相关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服务期限	<p>执法公务船锚泊地和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物业服务均为自提供服务之日起 12 个月，执法公务船锚泊地物业服务预计签订合同后 10 日内进场，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物业服务预计签订合同后 4 个月内进场，具体服务起止时间以合同约定日期为准。</p>
处理问题响应时间	<p>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30 分钟内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p>
服务交接时间及地点	<p>1. 服务交接时间：自合同约定提供服务之日起 10 日内办理完服务交接手续；</p> <p>2. 服务地点：（1）执法公务船锚泊地：柳州市柳江二桥下游 500 米；（2）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柳州市柳邕路二区 4 号。（3）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消控室：柳州市柳邕路二区 4 号。（4）柳州市竹鹤溪南北支河道。</p>
付款方式	<p>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p> <p>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按季度向成交供应商支付，成交供应商应当于下季度首月开始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将上季度合法、有效发票开具给采购人，采购人原则上在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成交供应商账户（不计利息）。</p> <p>注：资金支付等事项按照《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国务院令 802 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等要求执行。</p>
<b>★三、验收要求</b>	
验收标准及要求	<p>1. 国家强制性标准及有关规定。</p> <p>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采购需求及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的事项。</p>
<b>四、资信要求</b>	
★政策性资格要求	<p>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条件的</p>

	<p>监狱企业以及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2. 中小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p> <p>（1）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u>物业管理</u>；</p> <p>（2）中小企业划分有关标准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p> <p>（3）为方便供应商识别企业规模类型，供应商可使用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p> <p>自测小程序链接：<a href="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a>。</p>
质量管理、企业信用要求（如有）	<p>1. 供应商具备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p> <p>2. 供应商具备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p> <p>3. 供应商具备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p>
能力或业绩要求（如有）	<p>供应商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承接的同类服务项目。</p>
人员要求（如有）	<p>详见第六章 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中的“人员配置方案分”要求。</p>
<b>五、其他要求</b>	
无	

## 三、成交通知书

**柳州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  
2026年柳州市水旱灾害防御事务中心物业服务采购  
(LZZC2026-C3-990143-LZSZ)

### 成交通知书

广西荣檀城市管理有限公司:

柳州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受柳州市水旱灾害防御事务中心委托,就2026年柳州市水旱灾害防御事务中心物业服务采购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评审。经磋商小组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大写):人民币捌拾玖万伍仟叁佰肆拾陆元整(¥895,346.00)。

请贵公司在收到本通知书的二十五日内,与采购人柳州市水旱灾害防御事务中心签订合同。

根据《柳州市财政局人民银行柳州市中心支行关于进一步做好线上“政采贷”融资工作的通知》(柳财采〔2022〕19号),供应商可凭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通过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向银行在线申请“政采贷”融资。

特此通知!

采购项目联系人:李振东

联系电话:0772-2992102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广西柳州市三中路64-2号

采购人:柳州市水旱灾害防御事务中心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严君,0772-3224775

采购人地址:柳州市柳邕路二区4号

